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等別：三等考試
類科組：監獄官(男)、監獄官(女)
科目：刑法與少年事件處理法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甲涉犯竊盜罪，經檢察官偵查後，諭知限制出境，未料甲返家後躲至深山，經檢察官合法傳喚後未再出庭接受偵訊，並被發布通緝，請問甲躲在深山行為成立何罪？（25分）
- 二、警察甲發現乙騎機車且路徑蛇行，乃將乙攔下並進行吐氣酒測，測量數值為每公升 0.8 毫克，甲認出乙為其好友丙之子，希望乙能免受刑事訴追，便要乙立即離開現場。請問甲成立何罪？（25分）
- 三、甲（16歲）因涉嫌實行普通傷害罪而開啟少年保護事件程序。少年法院依法調查事實後認為：甲乃一時情緒激動，雖有成長過程中的心理發展問題，但應無再犯危險。少年法院據此對甲宣告安置福利教養機構，並執行過渡性教育措施；請問，根據少年事件處理法，少年法院的作法是否正確？（25分）
- 四、甲（15歲）涉嫌實行普通竊盜罪，少年法院依法對甲開啟少年保護事件程序。少年調查官乙為了掌握甲的學習和成長背景，對甲的父親丙發出通知書以傳喚丙到場，未料丙竟無故不到場；請問，根據少年事件處理法，為了調查事實，乙應如何處理？（25分）